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 可行性分析报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阳纸业”）为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能力，拟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含 100,000.00 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全部由太阳纸业实施。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本次募集资金量
1	A 股股份回购项目	70,000.00	70,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若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如果公司根据经营状况、发展战略及资本市场情况，对部分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对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全额置换。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可行性和必要性

（一）股份回购项目

1、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7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股份回购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等，上市公司可回购股份的上限为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10%。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纸业的研究、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已经成为行业内具有领先地位的龙头企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基本面的判断，鉴于近期股票市场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管理层综合考虑公司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回购部分公司股份。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6 日收盘，公司所属行业市盈率平均值（TTM）中值为 32.30 倍，太阳纸业市盈率（TTM）为 6.00 倍。公司市盈率水平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与公司市场行业地位不符，较低的估值水平将对公司的融资能力、市场开拓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一定程度的制约，进而对公司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或减少注册资本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进度，若公司未

能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发行可转债，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回购股份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办理。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本次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包含 70,000 万元）资金进行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上市地位。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3,005,409.5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211,176.97 万元，流动资产为 1,175,457.39 万元。按 2018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数据测算，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33%、5.78%、5.95%。

2015 年至 2018 年 1-9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82,512.39 万元，1,445,549.11 万元、1,889,428.79 万元和 1,610,985.53 万元，最近三年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74,275.60 万元、104,453.74 万元、203,843.90 万元和 178,107.41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且经营情况持续向好。

4、项目投资概算

本次回购总额不超过 70,000 万元，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70,000 万元。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2、项目实施必要性

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1,082,512.39 万元，1,445,549.11 万元、1,889,428.79 万元和 1,610,985.53 万元，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随着公司原有业务收入规模不断增长，公司需要更多营运资金来支持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

公司为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三大重点建设项目（包括公司本部 20 万吨高档特种纸项目、老挝 30 万吨化学浆项目、邹城 80 万吨高档板纸改建及其配套工程项目）已按照项目计划稳步推进，2018 年初公司启动实施老挝 30 万吨化学浆配套项目。前述各项目在 2018 年度分别投产后，公司的纸、浆年生产能力将达到 602 万吨，其中文化用纸（包括铜版纸和非涂布文化用纸）210 万吨、牛皮箱板纸 160 万吨、生活用纸 12 万吨、淋膜原纸 30 万吨、静电复印纸 10 万吨、工业原纸 10 万吨、溶解浆 50 万吨、化机浆 70 万吨、化学浆 50 万吨等。为加快新项目建设进度，公司需要投入较多的铺底资金，日常运营、原材料采购同样会占用公司较多的营运资金。此外，不断强化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大力引进和培养人才、创新业务管理方式、业务拓展模式和激励机制、加大新技术科研投入等方面均相应需要投入较大的资金。

综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具有合理性，与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相匹配。

3、项目实施可行性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更好地满足公司生产、运营的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降低财务风险和经营风险，增强竞争力。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0,000 万元。

5、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市场价值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回购股份。公司现已成为国内重要的综合性纸、浆产品供应商，主要产品在国内市场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在业界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目前公司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该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增强市场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同时本次回购也有利于提高公司股票的交易活跃程度，有利于维护公司的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净资产将有一定程度提高，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但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缓解公司因回购股份导致资金短期紧张，业务发展将得到强有力的支撑，长期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增强，未来的经营业绩将会有所提升。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是公司基于股份回购资金需要以及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提出，上述工作的实施将持续提振市场，维护投资者权益，巩固行业龙头地位，凸显公司内在价值。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是公司维护股票内在价值、增强资金运营实力的重要举措。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可行性。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提高，行业优势进一步加强，从长远角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预计能有效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提高公司融资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是公司维护股票内在价值、增强资金运营实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举措。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的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具有良好的可行性。通过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大幅提高，公司战略得以有效实施，主营业务将得到有效深化，行业优势进一步加强，从长远角度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同时，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实施，预计能有效提振投资者信心，推进公司市场价值向内在价值的回归，提高公司融资能力，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可行性、必要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